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宁夏天纵泓光余热发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宁夏天纵泓光余热发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纵泓光”）聘请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担任推荐挂牌主办券商，推荐天纵泓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挂牌。2016年11月1日，天纵泓光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代码为839536，本公司自该日起对天纵泓光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间，本公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依照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和持续督导协议的规定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持续督导期间，天纵泓光配合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天纵泓光鉴于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本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于2018年12月30日签署了《宁夏天纵泓光余热发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夏天纵泓光余热发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2019年1月17日，天纵泓光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本公司与天纵泓光签署的解除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特此公告。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